

证券代码：833487

证券简称：东莞林氏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公司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

关联交易类型	交易内容	交易方	预计发生额
仓库租赁	租赁位于电白的仓库	林雄光	人民币 12 万元

（二）关联方关系概述

林豪杰先生是公司在册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。

仓库出租方林雄光先生为董事长林豪杰的父亲，属于关联方。

上述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。

（三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 年 12 月 11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有表决权的董事不足三人，董事会不对该议案进行表决，该议案径行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不存在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林雄光	广东省电白县树仔镇居 委会宿舍		

(二) 关联关系

林雄光先生是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林豪杰与高嘉丽夫妇的父亲，属于公司的关联方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 2019 年-2021 年继续租赁林雄光先生位于茂名电白的仓库，租金 12 万元/年。在预计的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，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公司业务需要，签署相关协议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仓库租赁关联交易，符合当地市场租赁的价格行情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租赁仓库是公司经营的必须行为，租赁价格按当地租赁市场价格来决定，符合公允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董事会决议。

东莞市林氏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11日